

年产 6000 吨白酒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山西汾阳玉酒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 目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2.2 公开方式 .....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
3.2 公示方式 .....	4
3.3 查阅情况 .....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9
4 报送行政审批前公示情况 .....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0
5.3 公众给意见未采纳情况 .....	10
6 其他 .....	11
7 诚信承诺 .....	10

# 1 概述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 1989 年，位于吕梁市汾阳市太和桥街道北关社区，占地面积 224.59 亩，是以生产、销售清香型大曲白酒为主的股份制民营企业。汾阳王酒以中唐名将“汾阳王”为注册商标，沿袭汾阳王郭子仪王府传统酿造工艺，采用高粱、大麦和豌豆等作原料，地缸发酵、缓火蒸馏、陶缸贮存，确保了原酒的品质。

原生产白酒 3000 吨/年，2013 扩建至 6000 吨/年，此期间未办理环保手续。厂区包括主厂区和第七车间厂区，主厂区主要内容为办公楼、原辅材料库、酿造 1-6 车间、制曲车间、粉碎车间、成装车间、储酒库、成品库、锅炉房等基础设施建设；第七车间厂区为酿造 7 车间、锅炉房等；年产优质白酒 6000 吨。

2019 年 7 月，随着“煤改气”等锅炉综合整治工作的进行，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厂区内燃煤锅炉进行了改造，拆除了 3 座锅炉房内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脱硝等环保设施，在原锅炉房内新建了燃气锅炉及其辅助设施，其中主厂区西侧锅炉房内建设 2 台 4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东侧锅炉房内建设 3 台 4t/h 燃气锅炉（两用一备）；第七车间厂区 1 座锅炉房内建设 2 台 4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共 7 台燃气锅炉。并于 2020 年 11 月，对 7 台燃气锅炉进行了低氮燃烧改造。

2021 年 7 月，《吕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壮大白酒产业：以汾酒集团为龙头，支持汾阳王、晋商酒庄、庞泉酒庄、牛栏山白酒基地等一批酒类企业发展壮大，不断提升吕梁“世界十大烈酒产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打响“世界十大烈酒产区·吕梁产区”品牌。为了抓住这一发展机遇和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厂区发展规划、厂区建设和环保措施等方面进行优化改造，主要包括在生产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利用七车间厂区空地，增加了原粮筒仓、原料破碎车间、酿造车间、原酒储存等内容。在此基础上，主厂区优化了平面布局，曲料破碎、曲块破碎等单独建设全封闭车间，优化了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新增了成装 6 车间，规范了危废贮存点建设，为夯实酒文化基础建成了汾阳王酒史博物馆，改变了原有各车间分布集中、分工不明确问题。现阶段厂区规划合理，布局科学，生产设施现代化，形成了集白酒酿造、储藏、成装、销售、酒文化交流为一体的公司。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于2024年5月6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一次公众参与网上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2024年7月8日-2024年7月17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二次公众参与网上公示，同时在山西晚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和在项目周边村庄张贴公告进行公示，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1.1 公开内容**

环评委托7日内，于2024年5月6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2.1.2 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4年4月27日委托太原核请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报告书的编制。项目于2024年5月6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日期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首次网络公示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公示，公示时日为10个工作日，公示照片见下图。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 [山西] 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183\*\*\*\*4043 发表于 2024-05-06 10:21

###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现已委托太原核青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中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建设项目名称：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吕梁市汾阳市太和桥街道北关社区

#### 主要建设内容：

年产6000吨白酒，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粮库，原粮破碎车间，制曲车间，酿造车间，成装车间，原酒库，成品库，辅料库以及锅炉房、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贮存点、办公楼、宿舍等生产辅助工程和公用工程。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8404999030

####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太原核青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秦工

联系电话：18303414043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gk/2018/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gk/2018/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可下载附件公众意见表并填写，通过邮箱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参与到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活动中。

### 首次公示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1.1 公示内容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二次公示，公示内容：（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3.1.2 公示时限**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站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山西晚报》进行了两次公示，两次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

(3)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10 个工作日内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公示，同时在周边村庄进行了张贴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同步进行了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其中报纸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两次，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我单位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8 日~2024 年 7 月 17 日，公示截图见下图。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 [山西] 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183\*\*\*\*4043 发表于 2024-07-08 08: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对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进行公众参与公示，现将有关内容公示如下。

###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见附件。

查阅纸质报告书需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王总 电话：18404999030

环评单位名称：太原核清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秦工 电话：18303414043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为项目建设及运营可能影响到的周边地区各村庄的居民、单位职工或团体、组织和管理部门。

### 三、公众意见表的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自2024年7月8日-2024年7月19日。

附件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908qZGe7JRV0sn8zGhWxog> 提取码：u859）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8日

回复

点赞

收藏

## 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4年7月8日及2024年7月9日在《山西晚报》分别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见下图。





###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2024年7月9日在项目周边区域张贴公告，张贴时日为10个工作日，张贴公示见下图。



张贴公示照片

###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如下：

(1) 报告书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908qZGe7JRY0sn8zGhWxog>  
提取码：u859。

(2)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与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联系。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期间，通过网络公示、张贴公示反馈意见的方式征求相关利益者的意见。

建设单位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提交的公众意见表，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未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4 报送行政审批前公示情况

本项目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三次公众参与工作(报送行政审批前公示)，公开了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内容主要是项目实施内容、意见反馈方式、联系方式以及环评报告和公参说明链接。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6102xR5V>

公示截图如下：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 [三次]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157\*\*\*\*5582 发表于 2026-06-10 16:23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现对 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公众参与信息报批前公示，公开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址：吕梁市汾阳市太和桥街道北关社区

建设规模：年产6000吨白酒，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粮库，原粮破碎车间，制曲车间，酿造车间，成装车间，原酒库，成品库，辅料库以及锅炉房、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贮存库、办公楼、宿舍等生产辅助工程和公用工程。

####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王总 电话：18404999030

####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太原核清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秦工 电话：18303414043

#### 四、公示内容

报告书全文、公众参与说明

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SxgeQBUrUw7X1B3MW-FhQ> 提取码：8h79)

项目公众参与说明（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YbY5k7zYmihQd-DOgmeCw> 提取码：pvtx)

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6月10日

### 报送行政审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但我单位会加强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管理，合理处置污染物，减少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5.3 公众给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6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电子公参与纸媒公示结果均已在我公司环保管理科存档,予以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结果表明: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均未收到有关咨询该项目的公众来电及来信,公众没有对项目产生质疑。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年产6000吨白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欺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西汾阳王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6月

